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 年 5 月 15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 7 号海航大厦 3 层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20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 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060,729,165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060,553,765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 股）	175,4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1123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0.1113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001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王斐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3 人，包启发、孙剑锋、曹凤岗、徐经长因紧急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3 人，陈明琼、王若雷因紧急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3、公司董事会秘书武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总裁周志远、人力资源总监权栋、风控总监萧飞、副总裁余超杰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公开发行美元债券的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060,524,165	99.9994	29,600	0.0006	0	0.0000

B 股	175,4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5,060,699,565	99.9994	29,600	0.0006	0	0.0000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徐志豪、邬文昊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徐志豪、邬文昊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如下：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6日